

内容: 非穆斯林应受礼遇不只是礼貌性的问题, 更是一项基本权利。

由 IslamReligion.com (Originally by Dr. Saleh al-Aayed)

发布时间 22 Oct 2012 - 最后修改时间 22 Oct 2012

种类: [文章](#) > [当前问题](#) > [伊斯兰和非穆斯林](#)

《古兰经》教导穆斯林, 只要非穆斯林不敌对穆斯林, 就要以礼相待。安拉说:



“未曾为你们的宗教而对你们作战, 也未曾把你们从故乡驱逐出境者, 真主并不禁止你们怜悯他们, 公平待遇他们。真主确是喜爱公平者的。他只禁止你们结交曾为你们的宗教而对你们作战, 曾把你们从故乡驱逐出境, 曾协助别人驱逐你们的人。谁与他们结交, 谁是不义者。” (《古兰经》60:8-9)

学者格拉非解释了“怜悯他们”的深层含义: “对弱势群体同情关怀, 给他们衣食帮助, 温和地对待他们。出于仁爱 and 怜悯, 而非害怕和示弱; 容忍他们作为邻居来自他们的伤害, 出于我们对他们的善意和礼遇, 而非害怕和贪图他们什么; 祈祷安拉引导他们, 让他们也获得永恒的两世幸福; 真诚地给予他们忠告, 无论是宗教事务方面还是社会事务方面; 当有人企图伤害他们时, 挺身而出保护他们的生命、财产、名誉及他们的一切权利和利益; 但他们受到压迫时, 帮助他们争取他们应得的一切合法权益。……” [1]

这并不是仅供穆斯林口颂的经文, 而是安拉的神圣旨意, 是安拉的命令, 从穆圣到哈里发, 再到普通穆斯林群众, 都有义务履行安拉的这一命令, 穆圣就是第一个把该命令付诸实践的人, 在他之后的哈里发和穆斯林大众都为我们留下了精彩的实践。在穆圣传记中我们能看到许多宽容对待非穆斯林的例子。穆圣对待非穆斯林非常宽容慷慨, 他与他们不但礼尚往来, 而且也有经济往来, 他们生病时穆圣也常常前去探望。据史料记载, 先知经常给一个犹太家庭施舍, 先知归真后穆斯林继续给他们施舍。 [2]

当来自埃塞俄比亚的一个基督教使团来到麦地那的时候, 先知热情地接待了他们, 让他们住在自己的清真寺里, 并亲自服侍和款待他们。他说: “他们曾慷慨接待过我们的同胞, 所以我希望亲自款待他们……” 他指当年一批圣门弟子到埃塞俄比亚避难时得到了那里基督教徒保护和善待。 [3]

另一个例子是, 一个名叫载德 本 萨那的犹太人来到先知那里讨债。他揪住先知的大袍和斗篷, 凶狠地瞪着先知的脸, 粗鲁无礼地说: “穆罕默德啊, 你还不还债嘛? 你们阿卜杜孟太立卜家族的人总是那么赖账!” 他言语粗鲁, 一旁的欧麦尔听了双目圆睁, 怒不可遏, 他厉声喝道: “安拉的敌人啊, 你是在跟安拉的使者说话吗? 以凭借真理派遣他的主发誓, 如果不是害怕他责备我, 我立马取你人头!” 先知平静地看着欧麦尔, 微笑着说: “欧麦尔啊, 你的

态度不是我们所希望的。你应该劝我好借好还，劝他礼貌索债。你去替我还了债，并多送他20升枣。”先知优美的行为举止深深触动了这个犹太人，他庄严宣誓：“我见证：除安拉外绝无应受崇拜的，穆罕默德是安拉的仆人与使者。” [4]

圣门弟子们在与非穆斯林相处时都以先知为榜样。哈里发欧麦尔为穆圣曾照顾的犹太家庭从国库支取津贴[5]。他的理由是：

“ 赈款只归于贫穷者、赤贫者、管理赈务者、心被团结者、无力赎身者、不能还债者、为主道工作者、途中穷困者；这是真主的定制。真主是全知的，是至睿的。”（《古兰经》9：60）

阿卜杜拉 本 阿穆尔经常给他的邻居施舍，每逢节日，会给犹太邻居送肉。人们问他为何关心犹太人，他说穆圣告诉他：

“ 哲卜依勒天使再三嘱咐我善待邻居，以至于我以为邻居可能享有继承权。” [6]

掀开历史的册页，我们会发现很多穆斯林领袖们善待犹太人的记载。摩洛哥苏丹穆罕默德 本 阿卜杜拉于1864年2月签发了一个法令：“对于国土内履行职责的可信公务员和社会团体，我们颁布如下法令：必须依据安拉的绝对公正对待犹太居民，法律面前人人平等；他们不得遭受不公平、压迫和辱骂；他们及其他任何人的生命、财产是神圣不可侵犯的；不得强迫使用他们的技术员和艺术工匠，除非合理雇用，要全额发放工资，因为他们是在为国家效力。任何不义之举都会成为复生日的黑暗，我们绝不赞成任何不义行径。谁对犹太人行不义，或侵犯他们的合法权益，我们都将予以严厉的惩罚。这项法令和以往法令同等生效。此法令只是告诫企图压迫他人者，并强调确保犹太人获得更多安全，减少伤害与担心。” [7]

雷诺是一个没有偏见的西方历史学家，他承认穆斯林对非穆斯林的仁慈和公平。他评论说：“伊斯兰西班牙的穆斯林用最可能好的方式对待非穆斯林。作为报答，非穆斯林对穆斯林的敏感性表达了尊重，让孩子行割礼，不吃猪肉。” [8]

---

Endnotes:

[1] 格拉非《差别》三卷15页。

[2] 艾布 吴拜德《财富》613页。

[3] 伊本 哈姆丹《哈姆丹训诫》二卷95页，赛巴尔，姆斯泰法《我们文明的精粹》134页。

[4] 伊本 凯西尔，《始与终》二卷310页。

[5] 艾布 优素福，《税务书》86页。

[6] 《布哈里圣训实录》辑录。

[7] 优素福格尔达维《宗教少数族群及伊斯兰方案》58—59页。

[8] 引自姆斯泰法·赛巴尔《我们文明精萃》147页。

本文网址:

<http://www.islamreligion.com/cn/articles/394>

Copyright 2006-2012 [www.IslamReligion.com](http://www.IslamReligion.com). 版权所有.